

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 1 月 2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文件有关规定和工作要求，结合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实际，制作本报告。统计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政务公开职责定位，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功能作用，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效，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4 年，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件，市政府办行政规范性文件 8 件。聚焦社会影响大、群众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以图解

和文字解读形式发布政策解读 13 件。编辑、出版、发行《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公报》6 期，并按要求面向社会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不断优化受理渠道，积极提升答复文书规范化水平。2024 年，共受理向市政府及市政府办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3 件，本年度办结 122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统筹做好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工作，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切实做到了信息属性源头可溯、风险可控，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28 条，“牡丹江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06 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核查专项行动，全市 44 家单位均按要求完成核查整改。指导消防救援系统完善市消防救援支队及县（市）区消防大队信息公开指南工作，填补了消防系统政务公开相关工作空白。

（五）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

采取定期巡网检查的方式，进一步加强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全年开展检查 4 次。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对发布的信息先审后发，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积

极与组织部门对接，将政务公开工作内容纳入全市公务员初任培训以及领导干部任职培训课程范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1	0	1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14	10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0	3	0	0	0	0	12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2	2	0	0	0	0	10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	0	0	0	0	0	1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	0	0	0	0	0	0	0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9	3	0	0	0	0	12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73	0	0	0	73	0	1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政府信息公开统筹推进还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企业群众的功能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需在下一步工作中加以改进。

2025年，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主动公开目录事项制度，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进

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二是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力度。围绕重点热点，不断优化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生产、社会保障等领域信息公开，确保重点领域信息及时、高效、准确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市政府办公室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